

证券代码：300596

证券简称：利安隆

公告编号：2022-042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含 70,000 万元）。其中，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康泰”）40,000 万元，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赤峰”）30,000 万元，实际贷款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美元、欧元、港币等。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并购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贸易融资、票据贴现、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的担保方式为资产抵押、质押、信用担保及母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等，授信期限不超过 10 年，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授信（担保）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上述担保事项议案已经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利安隆，在以上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处理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项目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的相关手续和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等事宜。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8年05月27日

注册地址：辽宁省锦州市长江街一段2-2号

法定代表人：毕作鹏

注册资本：5469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锦州康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99.8166%，其具体股东构成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4,589,692	99.8166
2	阮世海	20,000	0.0366
3	余崑	14,000	0.0256
4	梁桂红	7,000	0.0128
5	梁绍联	7,000	0.0128
6	张良坡	6,000	0.0110
7	朱燕鸣	5,000	0.0091
8	戚家伟	5,000	0.0091
9	林天苍	4,000	0.0073
10	邵希杰	4,000	0.0073
11	钱月琴	4,000	0.0073
12	周娜	4,000	0.0073
13	李跃南	3,000	0.0055
14	杜剑锋	3,000	0.0055
15	黄坚	2,000	0.0037
16	关平	2,000	0.0037
17	史亚明	1,470	0.0027

18	周夏敏	1,111	0.0020
19	何雪英	1,000	0.0018
20	林瑞发	1,000	0.0018
21	黄应强	1,000	0.0018
22	刘泽峰	1,000	0.0018
23	周显妹	1,000	0.0018
24	戚海云	1,000	0.0018
25	刘红	1,000	0.0018
26	李立鸣	397	0.0007
27	高世跃	330	0.0006
合计	——	54,690,000	100.0000

2. 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未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684,914,871.30	637,155,277.32
负债总额	335,117,632.59	306,160,350.5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97,500,000.00	111,5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280,901,190.96	291,223,368.59
项目	2022年1月-3月 (未审计)	2021年1月-12月 (已审计)
净资产	349,797,238.71	330,994,926.76
营业收入	159,027,104.23	526,320,791.28
利润总额	22,236,624.98	51,651,199.93
净利润	18,802,311.95	44,500,907.44

3.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担保方锦州康泰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10月10日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元宝山区赤峰市资源型城市经济转型开发试验区三经路东侧

法定代表人：庞成国

注册资本：11117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新材料、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品）、高分子材料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新材料、高分子材料、化工材料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及销售；机电设备、环保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建筑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与公司关系：利安隆赤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34.0020%，其具体股东构成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7,800,000	34.0020
2	刘景峰	29,500,000	26.5359
3	王岩松	23,370,000	21.0219
4	许世波	10,000,000	8.9952
5	程现民	5,500,000	4.9474
6	胡庆	5,000,000	4.4976
合计	——	111,170,000	100.0000

2. 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未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128,151,060.56	161,361,302.22
负债总额	37,366,532.61	60,417,716.4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7,000,000.00	47,051,412.11
流动负债总额	-9,633,467.39	10,416,278.34

项目	2022年1月-3月 (未审计)	2021年1月-12月 (已审计)
净资产	90,784,527.95	100,943,585.75
营业收入	9,533,776.11	16,251,391.60
利润总额	-4,783,781.90	-4,207,234.13
净利润	-4,783,781.90	-4,139,848.11

3.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担保方利安隆赤峰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实际以当事方正式签署的合同为准。贷款的具体起始日期、利率及其他条件等由锦州康泰、利安隆赤峰与合作的金融机构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及被担保对象是公司控股子公司，锦州康泰及利安隆赤峰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此次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能够帮助上述控股子公司筹措资金，有利于其自身的快速发展。同时，由于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且公司对相关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保证其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和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对其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次担保前，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8.76亿元，全部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资产总额的15.71%、净资产的34.7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其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事宜，是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经营需要而进行的，且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

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故监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和担保事宜。

七、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主要是为了进一步促进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解决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向包括银行在内的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八、 备查文件

1.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3.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